

主旨:

Fw: 成立專責小組探討 "港人不願生育子女的原因"

---

印象中,二次世界大戰後至 60 年代,一般的港人家庭,不乏養育兩個或以上的子女.家庭收入雖然不高,但生活簡樸,社會風氣良好,養育及管教子女 不是問題.

80 年代後, 香港日趨繁榮. 97 後,特區政府盲目追求經濟自由度的世界排名,引致不良及迴避法律制裁的營業手法,不斷發生,包括度假屋,層壓 式傳銷(例如:香薰產品)健身/美容合約,誤導的海味/藥材標價...不斷發生.

一般專上/大學生要取得信用卡並非難事. 翻閱報章,銀行及財務公司的廣告,觸目皆是. 部分毋須證明,只消撥個電話,易過買棵生菜,貸款便可到手. 報章,雜誌上,名店櫥窗內陳列的名牌衣物,用品...化妝店內的美容產品,電器店內的先進電腦,手機,音響產品,..日新月異,哪裡不是狂消費的地方? 只要有信用額, 貸款在手,就唔好晒. 未出來搵錢,可能已負上一身債!**養育子女極可能是一份難有回報的苦差!**

凡此種種, 都是當局盲目追求經濟自由度(包括金融及商業)所帶來的負面影響. 應即成立專責小組探討踏實的解決方法, 恢復港人對撫育子女成材的信心.

免責聲明: 本人僅是普通市民, 不備專業資歷/經驗,僅就本人所知及所理解,提出個人意見. 如有對本文的內容及表達方式錯解,誤解或不滿, 本人絕不承擔任何形式的責任及任何形式的賠償.

J Tang  
2014/02/24

註:前電郵有技術上錯誤, 整理後重送.